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0 次擴大行政會議暨防疫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12 月 6 日上午 09 時 10 分

貳、地點：2 樓會議室

參、主席：高校長栢鈴

列席：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蘇秀文

【防疫會議】

伍、防疫專責小組工作報告：

12月1日起

放寬戴口罩等防疫措施

調整現行防疫措施如下

- 室外空間、室外場所，取消應全程佩戴口罩之規定。
 - 歲末／跨年大型室外活動之口罩規定，將視近期疫情變化，另行研擬。
- 外出於室內空間、室內場所(包括車廂、船舶、航空器等運具之內部空間)，維持應全程戴口罩，但符合例外情形者，得免戴口罩。
- 符合以下例外情形者，於室內得免戴口罩：
 - 從事運動、唱歌、拍攝個人／團體照時
 - 自行開車，車內均為同住家人，或無同車者時
 - 直播、錄影、主持、報導、致詞、演講、講課等談話性質工作或活動之正式拍攝或進行時
 - 於溫／冷泉、烤箱、水療設施、三溫暖、蒸氣室、水域活動等易使口罩潮濕之場合
 - 外出有飲食需求，得免戴口罩
 - 於指揮中心或主管機關指定之室內場所或活動，如符合指揮中心或主管機關之相關防疫措施，得暫時脫下口罩
- 餐飲場所：取消宴席不得逐桌敬酒敬茶之規定

上述場合得免戴口罩，如本身有相關症狀或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仍應戴口罩。

！ 指揮中心提醒，體質敏感、有慢性病或發燒、呼吸道症狀的民眾，於人潮較密集區，仍建議戴口罩

2022/11/28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健康中心報告：

1. 111 年 12 月 5 日學生確診通報數共 593 人(本學期迄今總確診人數為 302 人)
2. 111 年 12 月 5 日彙整快篩數量：688 支
3. 111 年 12 月 5 日彙整口罩數量：443 片(11 月中發放全校教職員工生口罩共發放 9,670 片)

◆生輔組報告：學生請假狀況正常。

◆人事室報告：目前無同仁確診隔離中。

主席裁示：

1. 依規定講課得不戴口罩，惟學生上課仍應戴口罩，建議老師仍戴口罩上課，如老師決定不戴亦可。
2. 依目前確診人數趨勢，目前疫情已朝向流感化處理，相關防疫措施及衛教仍須持續進行，進教室前噴酒精、勤洗手，請衛生組巡檢洗手台之洗手乳、肥皂是否充足。

【行政會議】

陸、檢討追蹤上一次行政會議決議處理事項及處理情形：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9 次主管會議(111.11.8)待辦事項執行追蹤表

待辦事項	負責處室	執行情形	備註
1. 優質化與創新教育加速器、在地就學大聯盟計畫執行率進度表。	教務處 圖書館 學務處 輔導室	※111/8/23 報告： 【教務處】： 1. 110 學年度高優計畫已執行完畢，成果報告已完成繳件，將於 9 月 15 日完成收支結算。 2. 111 學年度高優計畫獲得經費補助 250 萬元。 3. STEAM 計畫將續與胡裕仁師合作一年。 【學務處】：奧運射擊計畫 110 年度已結案並繳回賸餘款，111 年度經費尚未核定。 【圖書館】：VR 工程案已移請總務處辦理招標中。 ※111/9/13 報告： 【圖書館】：VR 資本門：已決標，今日開工，預計 10/27 前完工。VR 經常門：空拍營已經辦理完畢，空拍機保險預計於 10 月辦理。 【學務處】：奧運射擊計畫因局端承辦人更換，本校已重送概算，目前局端審核中。 【教務處】：高優的經費已通過尚未核撥；教育加速器 STEAM 計畫請參閱教務處報告事項；在地就學大聯盟計畫高中的部分，計畫已通過，目前局端審核經費中。 ※111/9/20 報告： 【教務處】：高優計畫持續執行中，預計年底執行完畢。 新北教育加速器 STEAM 計畫經常門尚餘 40%預計於年底前執行完畢。 【秘書室】：奧運射擊一案，經聯繫教育局承辦人，將於近日核定發文。會請體育組及射擊教練著手執行。 【輔導室】：國中在地聯盟部分，上學期主要規劃研習活動，預計於 10、11 月辦理鄰近國中教	※9/13 主席提示： 高優及在地就學大聯盟計畫先執行，學校先墊支。國中在地聯盟的部分，請教務處轉知輔導室。 ※111/9/20 主席裁示： 1. 各計畫既已確定核准可先執行。 2. 本週將啟動在地就學大聯盟-高中特色大聯盟-雙語國際的研習。國中的部分請輔導室儘快啟動，以強化與國中端的聯繫。儘量讓國九的家長及老師能參加我們的活動，本校所辦活動儘量開放給鄰近國中的老師也能來參加。目前佳林國中約有 70%畢業生入本校就讀，而崇林(52%)林中(50%)的畢業

		師能參加的研習，天文台、射擊，未來可能結合空拍、AR 等研習活動，學生活動規劃於寒暑假，預計籌備英語營與天文營。 ※111/10/4 報告： 高優計畫及教育加速器 STEAM 計畫執行進度請參閱教務處報告事項。 ※111/10/18 報告： 教育加速器 STEAM 計畫即將執行完畢，惟計畫執行中有些小變更尚在處理中。 VR 已裝門扇，接近完工階段。 奧運射擊簽辦招標中 ※111/11/1 報告： 【教務處】：高優計畫資本門因屬招標案件，目前執行率較低。子計畫 D 執行率較低，請學務處協助。加速器僅剩經常門尚在執行中。 【圖書館】：VR 計畫資本門將召開竣工會議，即將結案。 【秘書室】：奧運射擊體育組已上標案簽呈，經常門也執行中。 【實研組】：就學大聯盟計畫-特色發展工作圈業於 10/28 經局核定，本校經常門核定金額為 215,700 元，資本門核定金額為 138,000 元。另將發文予夥伴學校請其向本校申撥。 【輔導室】： 在地就學大聯盟計畫－社區高國中資源共享計畫：經費尚未核定，下次國中端教師研習規劃 VR 課程參訪。	生未在地就學比例較高，是我們努力的目標。 ※111/10/4 主席裁示：經費依規畫之進度執行，高優的 D 計畫(雙語教學、資訊教學、安全教育、消防宣導等)，目前尚未執行，請儘快執行。
--	--	--	---

	【實研組】： 特色發展工作圈計畫－雙語大聯盟 1)11/17、11/24 邀請台大師培中心王秀槐教授雙語課程講座 2)12/1、12/29 中正高中李壹明老師進行課室英文講座 3)12/8 下午與輔導室前往西松高中觀摩 IB 授課並與該校進行交流 4)已成立雙語學群 【輔導室】： 雙語學群的部分今年有數學科加入，目前已開設雙語+SAT 解題數學，PLC 已在上週進行 1 次，11、12 月將各再開 1 次。生命教育雙語共備本週有公開觀課，下週將進行部份領域雙語教學專家諮詢會議，11/17-12 月每週四下午進行雙語研習(共備)，12/22 進行全校共同雙語研習。 111.11.8 【教務處】：高優 C、D 子計畫加速執行中、STEAM 計畫刻正進行流用的簽核、【圖書館】：VR 待驗收核銷、【秘書室】：奧運射擊-資本門已上標案簽呈，經常門預計辦理跑步射擊比賽，結合在地大聯盟活動，利用週末邀在地國中小至本校進行活動；另行銷可能用招標的方式辦理。 【輔導室】： 1. 在地大聯盟國中端經費尚未下來，相關活動將安排在寒假及下學期招生的期間，這學期是辦理教師研習及天文活動，另已洽教育局儘速核撥經費，以免延誤校內共同招標的時程。 2. 雙語的部分今天將進行諮詢會議。	111.11.8 主席裁示： 1. 在地就學大聯盟高中的部分，教務處已陸續辦理中，行銷部分是否檢討彙整整體經費做一次影片行銷，輔導室已經編列 20 萬元經費進行影片行銷，今天早上朝會的影片內有很多這兩年的照片素材可以使用，前進奧運射擊的經費就純粹射擊的行銷。 2. 今天雙語諮詢會議，請各主任列席。
--	---	---

		※111/12/6 報告 高優計畫、STEAM 計畫幾乎全部執行完畢，目前執行率均 95%以上 VR 已執行完畢，尚待結案報告， 奧運射擊持續執行中，資本門 在地大聯盟、雙語均已執行 90%以上。	
2. 生輔組報告本校性平及其他案件未結案進度。	學務處	※111/12/6 報告 本校性平未結案案件如下： 1. 案號 2343563，1108 通報，1110 性平會受理，預計 12 月下旬進行調查會議。 3. 案號 359390，1117 通報，1122 召開性平會受理此案，成立調查小組，預計 12 月下旬進行調查會議。	
3. 各處室逾期公文追蹤考核工作執行情形。	總務處	11 月份無逾期公文	

柒、主席報告：

❖ 教師會報告：無

捌、各處室報告：

一、教務處報告：

教務主任：

1. 111-1 高優計畫通過 250 萬, 經費已核撥，111-1 部分執行如下。

111-1 高優計畫	總預算	餘額	執行率
子計畫 A	335640	1270	99.62%
子計畫 B	114400	400	99.65%
子計畫 C	110060	217	99.80%
子計畫 D	34900	0	100%
資本門	600000	26234	95.63%

2. 新北教育加速器 STEAM 計畫

STEAM 計畫	總預算	餘額	執行率
經常門	900100	7946	99.12%
資本門	99900	99900	100%

3. 12/6(二)下午 1：00 淡江大學工學院教授蒞校參觀天文台、星象館，並與自然科教師進行實務交流。
4. 12/16(五)上午 9：00-11：00 高雄三民中學校長帶領該校約 30 名教師蒞本校進行雙語、資訊教育活動參訪，屆時請無課務主任列席參加。
5. 12/21(三)下午 1：00 淡江大學管院院長帶領該院 10 位系主任蒞校，與本校數學科進行學習歷程與數學參採相關議題交流。
6. 本校與明志科大下學期將有課程合作。
7. 第八節課期間教學區的秩序請校安學務人員協助巡查。

教學組：

1. 111-2 的微課程如下，如該時段有活動請提醒學生請假

高一	第一階段 (1~6 週)	第二階段 (7~12 週)	第三階段 (13~18 週)
國文領域			論語導讀/繁鳳
英文領域		新聞英文：文化與社會/司樺	
數學領域			excel 在數學上的應用/ 嘉玲
自然領域	FUN 科學/鉅逢、依伶		
社會領域			影視史學/家豪
藝能領域	小論文寫作（全民國防）/方灝		
	3 對 3 籃球規則實務 學英文/翔燁		

高二	第一階段 (1~6 週)	第二階段 (7~12 週)	第三階段 (13~18 週)
國文領域	經典導論/佩真		
英文領域		文法修煉/珍玉	

數學領域	數理小論文寫作/尚怡		數理小論文寫作/尚怡
自然領域	FUN 科學/明旭		
社會領域		小論文/李明郎	
藝能領域	探索未來/信甫	探索未來/信甫	探索未來/信甫
	擊劍/進國		擊劍/進國

2. 高二英語歌唱比賽日期 12/23(五)第 6~8 節，各項工作協調如下：

- a. 12/15(四)~12/23(五)，活動中心舞台架設階梯，以便班級排演，故暫停其他用途。
- b. 12/22(四)~12/23(五)兩天，活動中心一樓布置，體育課請事先規劃其他場地上課。
- c. 請總務處、生輔組協助於 12/22(四)中午，將活動中心一樓擺設各班學生座位，並於活動結束後恢復。
- d. 請生輔組於活動日 14:00，集合二年級同學至活動中心（戴口罩），14:25 活動開始。
- e. 12/22(四)晚間協助預演之工作人員有蘇秀玉主任、林鉅逢組長、邱珍玉老師、林麗芝小姐、徐子祺老師、曾冠宜老師及汪一心老師，請給予加班補休。
- f. 請輔導主任及秘書協助活動新聞之發布、邀集媒體及邀請家長會長。
- g. 其餘各處室協助之相關工作細項如下：

編號	組別	姓名	工作事項	預定完成日
1	督導組	高栢鈴校長 吳鉅遠會長 蘇秀玉主任 陳司樺主任 陳志煒主任	計畫活動總督導	111.12.22

2	規劃組	林鉅逢組長 趙佳筠老師 熊家豪組長 吳鴻雄組長 邱珍玉老師 張碧洙老師	1. 負責活動之設計規劃 2. 負責活動之舞台規劃佈置 3. 負責音響燈光之要求與驗收 4. 負責節目主持人之遴選與訓練 5. 負責曲目、伴唱帶之審核 6. 評審與頒獎人員之聘請	111.12.22
3	安全組	雷宏鈞教官	1. 負責學生之集合、秩序及安全維護 2. 學生座椅安排與復原	111.12.22
4.	衛生組	陳咧哪組長	會場環境衛生之維護	111.12.22
5.	新聞組	涂志賢秘書 賴佑華主任	活動新聞之發布及邀集媒體	111.12.23
6.	總務組	陳志煒主任	1. 比賽場地評審桌椅佈置與復原 2. 音響設備裝設與燈光	111.12.23
7.	會計組	蘇櫻霜主任	負責經費之核銷	
8.	成績組	林麗芝組員 徐子祺老師 汪一心老師	1. 節目進行之計時 2. 收評分表 3. 成績核計、獎狀印發	111.12.23

9.	文書組	林鉅逢組長 楊可倫組長 林麗芝組員 何宜紘助理	1. 海報之製作 3. 手冊之印製 5. 評分表之製作	2. 學生出場順序之抽籤 4. 各項物品採購 6. 感謝狀之製作	111.12.22
10.	攝影組	王明旭組長 顏華漢組長	1. 攝影錄影、製作光碟 2. 字幕投影		111.12.23
11	場務組	徐榮獻組員 盧文琪組員 曾冠宜老師 工讀生*1	1. 學生出場管控 2. 學生上、下台指揮 3. 舞台事務處理		111.12.23

3. 12月29日(四)上午在四樓會議室舉辦高一多元選修成果發表，22日早上該場地預演。
4. 本週為作業抽查週 12/12(一)~12/16(五)，將借用2樓會議室。
5. 校內語文競賽開始報名至 12/26(一)截止。

註冊組：

1. 中途離校系統已於今年更新，而教育局要求更新各校中途離校輔導實施計畫，並要求於11月底報局，本組已依照公版實施計畫和本校原有之中途離校輔導計畫製作新版實施計畫，請參考附件，並補請會議討論。
2. 依照中途離校實施計畫，註冊組主責填報，但也請導師、輔導室和生輔組等相關中途離校小組同仁申請新系統帳號，基本上3天以上就符合中途離校的定義，申請完成後，請通知註冊組開通權限，新版的中途離校實施計畫請參見附件。
3. 依照高級中等學校學籍管理辦法第17條「學生於開學日後，無故連續未到校超過7日，並經通知而未於期限內回校辦理請假、轉學或放棄學籍者，視為休學，學校應附具理由通知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休學每次以1學年為期，並以2次為限。」，註冊組迄今已針對以下學生發出休學警告信，由於該條已授權學校可以將學生「視為休學」，因此之後註冊組會在電話通知後，直接發函給學生

日期	班級	處理狀況
----	----	------

2022/10/03	210	已於 2022/10/13 自行辦理休學
2022/10/06	309	已於 2022/10/13 返校上課
2022/10/07	311	已於 2022/10/28 自行辦理休學
2022/11/03	202	已休學兩次，收到通知後已返校上課
2022/11/17	102	家長已帶去看醫生會再聯絡輔導室
2022/11/17	310	收到電話通知後已與特教老師聯絡
2022/11/21	309	收到休學公文當天返校
2022/11/21	301	與輔導室聯絡後以電話通知該生

4. 學籍管理辦法僅提到休學以 2 次為限，並未說明超過 2 次可以如何處理，學籍管理辦法第 19 條提到「第一次休學學生，未於期限內辦理復學、轉學或放棄學籍者，視為申請第二次休學；第二次休學學生未於期限內辦理復學、轉學或放棄學籍者，學校應廢止其學籍，並附具理由通知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丹鳳高中曾發文國教署，國教署回復為保護學生受教權，雖學校可「視為休學」，但學生返校後該狀態立即消滅（僅增加 1 次休學次數），且即便超過兩次學生也可返校上課，溪湖高中曾發文國教署如何符合第 19 條，國教署表示學生須正在第二次（或以上）休學，且於該學年結束時依然不返校辦理復學，學校才可廢止其學籍，因此休學通知信僅具有通知功能。

設備組：

1. 狂賀，本校 207 班同學參加「2022 第 9 屆高雄 KIDE 國際發明暨設計展」榮獲大獎，佐藤仁美同學獲「金牌」（作品：光柵式新型地震測量儀），王心怡同學獲「銀牌」（作品：智慧交管燈），感謝胡裕仁老師用心指導。
2. 111 學年度下學期教科書採購正進行招標前置作業，並將於本週內簽辦，請總務處協助招標。

試務組：

1. 12/9（五）第六節，310-315 將參加新北市自然科探究實作考試，屆時會請各班導師協助監考。
2. 12/13（三）、12/14（四）為高三模擬考屆時請各單位注意廣播時間，避免影響高三考生權益，感謝配合。
3. 今日開始招募學測考生服務隊志工。
4. 今年學測時間訂於 1/13（五）-1/15（日），因 1/12（四）下午為考生看考場，暫時規劃當日 2 點後高三停課，給予考生足夠時間去觀看考場。

實研組：

1. 高中優質化計畫、深度學習計畫、在地特色發展工作圈-雙語大聯盟計畫等計畫 111 會計年度(8-12 月)執行率皆 95%以上。
2. 111 年 12 月 8 日雙語教師專業社群將前往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國際 IB 實驗班進行參訪交流。

3. 111 年 12 月 30 日高中優質化計畫-安全教育講座將由 102、108、109 以及 114 等班級參與。

主席裁示：

1. 教務處最近很多參訪，除了下週的高雄三民中學、12/21 淡江大學以外，12/29 上午龍華科大院長及系主任也會蒞本校。與明志科大的合作請繼續進行。
2. 學生放學留教學區自習也是好事，但要保持安靜，第八節輔導課期間請學務處安排人力協助巡視，巡堂老師遇有狀況也請通報教官室協處。
3. 高二英語歌唱比賽，讓高一以視訊觀摩避免影響比賽進行，分工表請各處室參辦。
4. 12/29 高一多元選修成果發表可以豐富學生的學習歷程檔案，也可讓老師互相觀摩。
5. 註冊組報告內容列入提案討論。
6. 學測前一天大考中心同意讓學生看考場，下午兩點停課讓高三同學可以去看考場，亦可留校自習再統一放學，惟離校的同學必須要讓家長知道，以免失聯。

二、學務處報告：

學務主任：

1. 12/3(六)已運用新北市創新教育加速器計畫經費，順利辦理「林口盃跑步射擊錦標賽」，林口區多所國、中小參加，並獲媒體拍攝報導，達招生宣導與社區宣傳之效，感謝秘書、郭教練、牧心組長及各位體育老師的支援。
2. 12/23(五)第 4 節，校長、家長會長、各處室主任、高三導師，將前往竹林山觀音寺為全體高三考生祈福。12/28(三)下午 15:00(高三期末考結束後)，將在活動中心辦理高三祈福大會，屆時再請各處室主任前往觀禮，並請秘書邀請家長會長參加。
3. 本校於 12/9-12/21，將帶領 5 個社團(慈幼社、熱音社、嘻研社、舞妍社、康輔社)，及 8 名高一至高三同學，至新北特教及南勢國小進行「聖誕表演」與「志工服務」，感謝輔導室佑華主任的支援。志工服務將分為 3 組：復健治療組、輕度班組及資源中心組。詳細流程請見社團活動組報告。
4. 往後在活動中心辦理之活動，如高一、高二環境教育研習、高二英語歌唱比賽、高三祈福大會等等，學務處將會派秩序糾察在現場協助教官維護秩序，登記講話同學及進行外出上廁所同學登記與掌控，並將現場各班秩序表現列入秩序評分(依本校既有秩序評分規定)。

訓育組：

1. 本校 111 年度全國美術比賽總共送件 11 件，獲獎者 10 件(如下表)，其中 9 件榮獲市賽名次，1 件為全國中學生美展比賽佳作。分別已於 11/04、11/28 及 12/2 完成至泰山國中取件與送、退件工作，並依照校內獎懲規定予以敘獎。

得獎者	競賽名稱	新北市名次	全國名次
蘇柏綸	111 年度新北市西區學生美術比賽西畫類	第一名	全國佳作
林明韻	111 年度新北市西區學生美術比賽西畫類	佳作	
鍾宸	111 年度新北市西區學生美術比賽西畫類	佳作	
張妤綺	111 年度新北市西區學生美術比賽西畫類	第二名	
蔡欣頤	111 年度新北市西區學生美術比賽版畫類	第二名	
林心薇	111 年度新北市西區學生美術比賽版畫類	佳作	
林承庸	111 年度新北市西區學生美術比賽版畫類	佳作	
林明韻	111 年度新北市西區學生美術比賽水墨畫類	第一名	
林心薇	111 年度新北市西區學生美術比賽水墨畫類	第二名	
賴芷誼	111 年度新北市西區學生美術比賽水墨畫類	佳作	

- 12/19(一)上午為全校校內高三畢業師生團拍時間，當日下午則為教職員工沙龍照（行政主管）及證件照，處室團拍照等時間，另 12/21(三)上午為教職員證件照補拍時間，下午則為學生與教職員工生沙龍照補拍時間，相關細目流程已於 11 月導師會議公告週知，併上簽完成鑒核流程，將於活動前數日再次公告於各辦公室布告欄與通訊群組。
- 12/23(五)自竹林山寺祈福活動後將進行本學年度歲末祈福大會及耶誕送暖相關系列活動，直至 12/28(三)下午 15 時起舉辦高三學測祈福大會為止，其中相關活動流程與內容草案將於後續提案討論審議。
- 112 年本校新北市童軍第 304 團三項登記已完成併會報市童軍會，期中總計團務委員含校長（主任委員）與師長為五人，服務員為兩人，團員募集為高一二志願者為 16 人，

同時未來將委請國中有童軍經歷之高一學生 106 高郁庭擔任聯隊長代表學校進行外界受訓。

5. 奉指示 2022-23 國際扶輪 3490 地區青年領袖營(RYLA)已募集本校班聯會主席 215 謝欣芸同學及副主席 215 潘欣妤同學於 12/17-18 二日代表學校前往。

社團活動組：

1. 12/16(五)慈幼社 40 人預計 13:00-16:00 到南勢國小做科學服務學習活動，交通工具是 43 人座大巴。
2. 本校至新北特教學校入班協助教學的志工服務資訊如下：

日期	12/9(五)、12/16(五)、12/23(五)	時段	14:00-15:30 社團時間或班會時間
人數	8(高一 1 人、高二 2 人、高三 5 人)	分組	復健治療組、輕度班組、資源中心組
12/9 服務內容	學校、學生、服務內容簡介+入班初體驗	12/16、12/23 服務內容	入班協助教學
交通	自載與搭公車	備註	1. 12/23 只有 7 人 2. 預計給服務時數 6 小時

3. 本校到新北特教學校參加聖誕節表演活動資訊如下：

日期	12/21(三)	表演時段	10:30-11:00
社團	熱音、舞妍、嘻研、康輔，預計人數 40 人	交通	1. 12/20 復康巴士載樂器 2. 12/21 大巴 43 人座 1 台
		備註	1. 預計給服務時數 3 小時

4. 本校吉他社辦理五校(本校、陽明高中、淡水商工、三重高商、城市科大)聯合展演活動，活動時間與地點分別是 12/10(六)9:00-16:30 與本校行政大樓四樓會議室，預計冷氣租用時間是 4 小時共 8000 元，已上簽說明活動計畫與內容。
5. 本校 203 林芷寧、李怡璇同學報名教育廣播電台『教育全方位』節目錄音活動，錄音時間是 11/29(二)10:00-12:00，廣播時間是 12/4(日)10:05 分。
6. 111 學年度全球公民培力之學生國際行動倡議初賽本校模聯社已報名 13 位同學，競賽時間為 12/20(二)，地點在北大高中。

體育組：

1. 12/1 本校射擊代表隊楊子謙與陳建安同學赴泰國曼谷參加「2022 年東南亞手步槍射擊錦標賽」，目前已獲得 1 金。
2. 12/2 本校射擊代表隊參加 111 年射擊總排名賽榮獲 1 金 2 銀 1 殿。
3. 12/5 舉行高二班際排球賽，預計 12/19 辦理完畢，若氣候不佳比賽地點改為活動中心三樓賽程時間滾動式調整。

衛生組：

1. 11/25 舉辦講座相關問題探討：

環境教育講座部份，秩序一開始表現優良，後面欠佳，經了解後彙整原因及解決方案如下：

原因	解決方案
學生自律問題	◎行政： 經處室會議與生輔組協調，以後大場講座列入秩序評分。 講座相關規定要和學生講清楚。 試擬聽講座規定如下： 1. 準時入座。 2. 尊重講者，勿聊天及使用 3C 產品。 3. 講座開始之後，因事要離開活動中心的學生均要登記班級座號姓名。 ◎班級： 1. 副班長點名要確實，同學要離開座位時需向副班長登記，勿自行離開。 2. 請導師協助宣導提醒。
二樓音響聲音模糊	各項活動常派學生到音控室操作，音控設定繁複，常常被學生調整。目前已經協請總務處初步復原設定，目前狀況良好。
主持人未與台下互動	當天有向活動承辦人反應此事，之後若遇到大型活動，應提早提醒承辦單位。
樓上樓上都坐人，管控不易	之後辦理相關講座時，會衡量情況，考慮是否以一個年段到場聽，另一個年段在教室線上，避免造成人數過多，管控不易的情況。

- 當天有部份同學至籃球場打球、在校園徘徊，針對講座時點名未到的同學，除生輔組依規定登記曠課外，衛生組這邊預計於段考後的彈性課程集合翹課同學觀賞環境教育影片及撰寫學習單，以補足學生環境教育之時數，目前與各班導師確認中。

2. 段考後環境打掃問題

- a. 打掃時間請大家一起提醒學生：勿打球、勿在外遊蕩、勿至辦公室徘徊，要回去完成掃地工作。
 - b. 關於段考第二天的放學，已於第一次段考時，調整為：**各班完成打掃工作後，經衛生糾察檢核通過，聽候廣播全校一起放學。**但這次段考仍有部分班級學生在尚未廣播放學時便走到穿堂及接近校門口的地方聚集。這部份請行政、導師與專任老師們一起要求、提醒學生。
3. 週五放學後的球場都會遺留下很多垃圾，上週五有去球場宣導，提醒留下來打球的同學務必在打完球後維持球場整潔，若週一球場有遺留垃圾，將研議以後減少球場開放時間。
4. 目前整體社會風氣自由開放，學生管控不易，很多事情都要一而再、再而三的叮嚀，這部份要請老師們大力幫忙，我們一起同心協力教育學生。
5. 12月預計召開活動及會議：
- a. 12/17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環境保護職人體驗工作坊目前尚有名額，可以鼓勵學生參加。完成線上表單填寫後，請來學務處衛生組找咧哪組長拿紙本報名表及監護人同意書填寫繳回並繳交保證金 500 元，才算完成報名。線上表單連結：
<https://forms.gle/8ornGmPs2VM7kTEHA>
 - b. 12/26 第三次衛生股長會議。
 - c. 12/28 第二次衛生糾察會議。
 - d. 12/30 學校餐食監督小組會議。

生輔組：

1. 因應疫情鬆綁及上學刷卡機路徑等因素考量，從 11/23 學生上學進校路線開始試行，進校的同學從警衛室通過，經由學務處外側走廊，量測體溫與酒精消毒，再前往各教室大樓。
2. 提醒學生在警衛室外側與學務處外側走廊均有設置刷卡機，雨天或人潮較為壅擠時，請利用學務處外側走廊刷卡機，進行上放學刷卡，避免在大門口造成壅塞。
3. 學生請假規定宣導：
 - a. 須於返校上課 7 日內（含例假日）填寫請假卡（學務處生輔組領取）
 - b. 經各班導師簽章後再送學生事務處生輔組辦理銷假，銷假程序完成予以登錄個人出勤紀錄，逾時則以『曠課』登錄。
 - c. 請假事實發生 1 個月內仍未辦理補銷假者，則視情節以『未按規定時間內完成銷假程序』辦理懲處，獎懲核定後，始准辦理銷假及登錄作業。
 - d. 獎懲原則~
 - i. 逾期 7 天至一個月以內 欲註銷曠課節次累計達 14 節以內者，記警告 1~2 次。
 - ii. 逾期 7 天至一個月以內 欲註銷曠課節次累計達 21 節以上者，記小過 1~2 次。
 - iii. 逾期 1 個月以上：一律不准銷假，以曠課登錄。

主席裁示：

1. 學務處結合創新教育加速器及在地大聯盟擴大辦理的「林口盃跑步射擊錦標賽」，順利圓滿完成，頒獎典禮已結束，還未發獎狀的請再補寄。
2. 12/23、12/28 的高三祈福活動請大家配合，家長會的部分請秘書提早聯繫。
3. 帶領學生邁出校園至新北特教及南勢國小志工服務，是非常有意義的活動，同學也能藉此學會協助別人，開啟善的循環。
4. 活動中心辦理活動之秩序請大家共同協助維持，活動當天如為上課時間，請教務處要求任課教師一定要隨行督導。
5. 童軍活動請訓育組持續強化，其出發點為品格教育，包含付出及愛心的展現、培養社會人的基本素養，故童軍是世界性的活動。將來學校有大型活動也可給童軍社表演的機會，例如打旗號、校園工事建築等，建築成品有很大的象徵意義，也可做為校園美化，學生也會很有成就感。本次板橋區國際扶輪社免費提供本校的 2 個領袖培育營名額，該營隊報名是秒殺的，相信學生參加後滿意度會很高。
6. 社團活動的志工服務持續推動，未來也希望將本校專長，例如 FUN 科學或是天文等活動比照辦理，到附近中小學進行志工服務的教學。另本週的林口盃射擊也是成功的案例。
7. 學生清潔工作屬於態度的問題，每天 2:00-2:20 時請學務創新人員進行球場的管制，到辦公室洽公的學生也儘量趕回去，請學生落實打掃工作。衛生組所提的改進方案，希望大家一起來做。社團活動及學生打球後喝完飲料再亂丟的話，以後就全部禁止。

三、總務處報告：

總務主任：

1. 學生訂購外食情況日漸普遍，已從側門取貨開始轉向大門口，不論是店家或 foodpanda 等外送業者，甚至要求警衛代收。目前已要求警衛拒絕代收非家長轉交之物品，建議各處室針對此狀況做妥善處理。
2. 廁所修繕目前進行壁磚工程，上週因段考已停工一週僅於假日施工，下週又有模擬考需停工。斷斷續續工期拉長影響更大，磁磚工期大約還需兩週，復工期間請師生多包涵。
3. 行政會議結束後，於 11 點 3 樓會議室召開廁所修繕工程會議，請相關人員與會。
4. 預計 12 月 7 日、8 日進行教學大樓 A 棟及行政大樓耐震詳評，工作內容含鑽心取樣，可能產生間歇性噪音，請同仁見諒。
5. 光電球場預計 12 月公開標租，112 年 6 月中動工，完工期間預計在 112 年 9 月中旬。屆時籃、排、網球場將暫停使用，請體育組將學期末及學期初各 2 週無法使用場地部分納入下學期課程規劃。
6. 活動中心 2 樓音控室或是行政大樓 2 樓、3 樓、4 樓會議室的燈光、音響，其設計非常繁複，如果只是單純的開關，請工友協助是可以，但學校內的各種設備從事行政工作者應該去了解，並參加相關的教育訓練，辦活動時至少有 1 名人員知道操作方法，例如本週六將辦理的吉他社聯合展演活動，建議當天應有負責的老師協助，不然設備若遺失或弄壞的風險很高。

事務組：

1. 112 年資本門補助計畫(教學大樓 D 棟老舊廁所整修工程)，國教署及教育局於 11 月 23 日到校實地訪視，訪視結果：將以原送計畫書納入複審會議，賡續審查。

2. 「111 學年度高優 A 科廣等課程暨社區高國中資源共享計畫設備採購案」於 11 月 22 日宣布決標，得標廠商履約中，履約期限為 12 月 22 日。
3. 「雙語在地就學大聯盟計畫等設備採購」已於 11 月 29 日完成開、決標，履約期限為 12 月 29 日。
4. 「射擊器材裝備採購案」第 1 次公開招標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辦理第 2 次招標，預定於 12 月 6 日下午 13:00 進行開標，請體育組出席會辦。
5. 「設置太陽能光電風雨球場暨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公開標租案」預定於 12 月 13 日下午 13:00 開標，12 月 14 日上午 10:00 進行評選。
6. 「教學大樓 AB 棟老舊廁所整修工程案」已於 11 月 25 日完成第 2 次估驗計價作業。
7. 107 年度「林口高中校園節能燈具換裝案」，於 11 月 30 日進行第 5 期節能績效量測及驗收。
8. 「林口高中網球練習牆工程案」於 10 月 4 日開工，原預定竣工日期為 12 月 2 日，惟受氣候影響，雨天無法施工，廠商申報展期，目前累計核定展延工期計 12 天。
9. 「中小學班班有冷氣專案」回饋之 15 台冷氣預計於 12/3 安裝。

出納組：

1. 111 年 8-11 月學生營養午餐費截至 12 月 2 日止尚有 90 人未繳費。
2. 111 年 12 月-112 年 1 月學生營養午餐費繳費期限為 111 年 12 月 6 日至 112 年 1 月 16 日。

文書組：

1. 文書宣導：
 - a. 紙本公文核章時請壓八碼時間(日期、時、分)。
 - b. 公文如有附件請下載後貼附，以便往後調案時可查詢內容。
 - c. 會辦單位較多時請記得改為並會，公告周知案件請視案件急迫性及重要性，採適當之公告方式(例如上傳於學校首頁、LINE 群組、跑馬燈、公文傳閱區、會各處室...)。
2. 本校校務行政會議成員包括全體教職員、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轉知教育部來函重申有關校務會議注意事項：
 - a. 校務會議個別成員之出席、發言、提案、表決及其他相關權益，應受相同之保障。
 - b. 校務會議成員，應尊重其他成員發言觀點之差異，不得以任何方式，使其他成員處於客觀上具有敵意或不友善之環境。

主席裁示：

1. 訂購外食蔚為全國風氣，很多學校已訂定規範集中地方取貨，但前提是家長同意。因涉及食安及衛生問題，國教署希望儘量訂購大品牌廠商較有食安保障。本校立場是不鼓勵，但也可能擋不住趨勢，請學務處可做評估，若未來本校開放，建議可設置在大門取貨，較能控管且有些許停車空間，取貨時要有家長同意書，要下課期間才能取貨，這些是可執行的管制措施。
2. 學校的重要工程目前持續是廁所改建，看明年度經費能否核准；光電球場施作時，請體育組安排課程在操場或活動中心，避開籃球場、網球場，避免施工危險。
3. 為提升公文效率，會辦時請記得點「並會」。

四、輔導室報告：

1. 學生講座及活動：
 - a. 已於 11/14(一)1010-1200 辦理高二生涯講座「科技 in Life」。
 - b. 已於 11/22(二)1100、1200 辦理學習策略講座 2 場次(約 60 人出席)。
 - c. 將於 12/6~1/5 辦理雙語教學英語補教教學學習小組活動 II。
 - d. 將於 12/8(四)辦理大學參訪：銘傳大學資訊展。
 - e. 將於 12/14(三)辦理大學參訪：開南大學航空營。

2. 招生宣導

- a. 本年度實體講座已開跑，惠請各處室主任組長支援 2~3 場次：12/6(二)1225-1255 辦理泰山國中招生宣導講座，其他場次在明年 3 月左右辦理。
- b. 3/26(日)新北市高中職博覽會籌備中
 - i. 展示攤位互動體驗：預計辦理射擊、天文體驗。
 - ii. 動態表演：特色活動舞台申請普通高中教學及學習歷程檔案演示、社團表演或互動活動。
 - iii. 制服 Fashion Show：制服全身合照、30 秒短片、50 字介紹。活動當日現場走秀。
 - iv. 教育成果展：市府大廳展覽各校教學成果及教學發表。
 - v. 網路博覽會：學校資訊更新、學校特色影片(2:30~3:30)上傳、多元展能影片(3~5min)(自主學習、服務學習、社團演出等)。
 - vi. 動態表演及多元展能影片獲演出將補助材料費及當日誤餐費。

3. 教師研習：

- a. 已於 11/8(二)辦理雙語教學諮詢輔導會議。
- b. 已於 11/29(二)1010-1100 辦理泰山高中教師社群參訪共備。
- c. 將於 12/6(二)1010 辦理教師社群共備。
- d. 將於 12/16(五)1110-1200 辦理教師多元入學說明會。

主席裁示：

1. 招生宣導持續進行，請各處室主任認領 2-3 場，林口區各校由校長親自去講，教育局會排時間。
2. 博覽會請各處室主任共襄盛舉，請訓育組協助挑選同學參加制服走秀。學校特色影片可以將原有 1 分半的影片，加上今年校慶學務處 3 分多影片剪輯，就可以完成。
3. 服務學習影片請佑華主任聯繫信甫老師提供影片，還有今年底至新北特教及南勢國小的志工活動，記得帶攝影機去，回來即可剪輯出服務學習的影片。

五、圖書館報告：

圖書館主任：

1. 圖書館一樓 VR 新增空間業已完成驗收，將於近日於借用系統上線。
2. 寒假備課日將於 2/9、10 兩日舉辦，預計於 2/10 前往開南大學參訪。

資訊組：

1. 教師辦公室的公用電腦已更新節點設定晚上自動關機，避免能源浪費。
2. 物理實驗室電腦因硬體故障，已進行汰換更新。

讀者服務組：

1. 11101010 全國高中閱讀心得比賽榮獲 2 篇特優，1 篇優等，13 篇甲等，恭喜得獎同學，同時亦感謝國文老師辛勤指導。
2. 1111010 全國高中小論文寫作比賽榮獲 3 篇甲等，恭喜得獎同學，同時亦感謝指導老師辛勤指導。
3. 12/12-12/13 辦理本學期高一及高二班級書庫評鑑比賽。
4. 12/14 及 12/16 辦理校內選書師桌遊競賽，歡迎同學踴躍參加。
5. 寒假備課日與採編營撞期，各處室若有於備課日要排的法定研習，請於本週內通知圖

書館。

主席裁示：

1. 如果安排 2/10 開南大學，可以 8:10 集合、8:20 出發，到達後先共同活動，不要分割很多小會議，造成校方困擾，建議 11:00-12:00 進行導師會議(約 60 人)，未開會人員(約 30 人)可安排體驗活動或簡單參訪，下午進行各學院參訪或活動。2/9 於校內早上 8:00-8:30 教務處先開召集人會議，接下來到中午前可進行 2 場講座，下午 1:00-2:00 各科教學研究會，2:30 校務會議，這樣備課日可共安排兩場講座。以上請教務處配合辦理，請訓育組把導師會議資料帶到開南大學。
2. 如果沒有法定研習，就辦理專案研習，例如企業管理(班級經營)、教學效能提升、正念減壓講座等。

六、人事室報告：

1. 本校教職員工歲末文康聚餐活動已於 12/2 (五) 辦理完畢，感謝各處室同仁的協助。
2.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教科代理教師甄選截至目前仍無人報名，持續上網公告中。
3. 預計 12 月初辦理 111 年公務人員考績，擬依規定請各單位主管考核後，再召開會議審議。

七、會計室報告：

1. 轉知教育局通報:各機關學校應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16 點規定，切實控制預算之執行，並本撙節原則支用經費，不應有為提高預算執行率而消化預算之情事發生。
2. 111 會計年度即將結束，為辦理決算，請各處室配合以下時程辦理(含預算及補助)：
 - a. 請購案件:各處室已陸續請購完畢，謝謝各處室配合。
 - b. 採購核銷案件:請於 12 月 12 日(一)下班前核妥章送本室核銷開款。(例:物品、文具等)
 - c. 直接核銷案件:請於 12 月 20 日(二)下班前核妥章送本室核銷開款。(例:社團鐘點費、兼代課鐘點費、加班值勤費、差旅費、休假補助、健檢補助、公教補助、電話費等)
 - d. 倘有未及於上述時間核銷者，請另洽本室。
3. 檢附 111 年度截至 12 月 2 日止補助計畫執行狀況表，請各處室儘速辦理核銷事宜。

處室	補助計畫	補助金額 (A)	核銷金額 (B)	請購未核 銷(C)	請購餘額 (D)= (A)-(B)-(C)	備註
教務處	L711X8 111 年度教學卓越獎評選經費	19,500	0	0	19,500	
	L71725 (經)111 加速器-由科普至科專的 STEAM	900,100	656,134	236,020	7,946	
	L71731 111 年度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電話通訊網路	36,000	32,941	0	3,059	
	L71781 111 年度國教署補助學校充實行政人力方案	16,368	0	0	16,368	
	L71788 NPD 參與推動新課綱跨域轉化與深度學習	300,000	155,532	132,468	12,000	
	L71790 2022NPD 深度學習課程設計國際研討會畫	1,440,052	1,240,692	0	199,360	
	L7148M 111 年第 2 階段(9-12 月)心理專業人員到校	6,000	0	6,000	0	

學務處	L71815 111 學年度學科能力精進暨雙聯學制推動計	500,000	66,568	31,860	401,572	
	L71T60 (經)110 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運作實施計畫	100,000	99,000	1,000	0	
	L71TA4 資-111 學年度創客社群學校運作實施計畫	20,000	0	20,000	0	
	L81G44 111 年國教署補助高中部分領域課程雙語	500,000	66,078	51,474	382,448	
	L81G52 110 年度國教署補助充實行政人力第 2 期	393,564	132,595	46,393	214,576	
	L81G72 原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增置教師實施計畫	816,951	168,305	48,078	600,568	
	L81G97 (經)111 學年國教署補助精進高中課程與學校	2,947,418	2,398,232	631,085	-81,899	第一期款不足支應請確認
	L81GA6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辦理第二外語教	675,040	147,190	97,750	430,100	
	L81GB1 111 學年度全民國防教育合聘教師第 1 期	416,427	281,025	0	135,402	
	L81HAN 111 學年度與國外姊妹校推動線上教學計	200,000	25,877	29,774	144,349	
	L81HAQ 111 學年度學校推動國際教育旅行課程發	10,000	0	0	10,000	
	L81Z47 111 年度教學卓越獎團隊輔導-輔導工作坊	30,000	0	0	30,000	
	L81Z87 111 年推動 12 年國教課發中心-經常門	2,065,115	1,853,310	139,273	72,532	
	L81Z94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9 至 12 月語文類資優育	14,460	5,400	0	9,060	
	L81Z97 111 年度 9 月至 112 年 1 月身障生助理人員	155,520	28,224	0	127,296	
	L91G25 (資)111 學年國教署補助精進高中課程與學	99,900	0	99,900	0	
	L715JA 111 年度童軍團活動經費案	6,000	0	6,000	0	
	L716I5 111 年新北市體育重點學校培訓及對外參賽	421,460	284,716	31,545	105,199	
	L716M1 111 年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加班費	30,000	0	0	30,000	
	L716W3 111 全中運五大聯賽選手教練學校獎助金	280,000	0	0	280,000	
	L71803 (經)111 加速器-前進奧運-建立運動科學訓練	540,000	2,500	272,920	264,580	另資本門核定 446 萬元招標中，請決標後儘速向教育局申請撥款，並確認期程是否辦理保留
	L71810 110 新北市高中學校全球公民培力第二階段	30,000	25,900	4,100	0	
	L71829 110 學年度新北市高中職全球公民培力成果	10,000	1,613	8,387	0	

	L71878 新北市 111 學年度高中職學校全球公民培力	30,000	2,200	15,500	12,300	
	L81F11 111 年度體育班及運動優良學生學習輔導措施	110,000	53,350	56,650	0	
	L81F17 111 年度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經費	260,000	194,953	65,047	0	
	L81F29 111 年度運動選手輔導照顧實施計畫經費	468,400	0	332,400	136,000	
	LB1ASP 新北市學校人員防疫作業加班費	190,900	0	0	190,900	
輔	L81D46 111 年度學校輔導教師生命教育工作坊計	82,020	82,000	20	0	
圖書館	L81Z56 (經)111 創新教育加速器-林口在地 VR 課程	245,500	207,848	90	37,562	
	L717BQ (資)111 新北創新教育加速器-林口在地 VR	690,630	203,694	441,688	45,248	
	L81J25 經-111 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45,000	22,930	6,460	15,610	
	L91J13 資-111 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455,000	0	455,000	0	
總務處	L7127J 111 年度教學設備擴充環境改善(網球練習牆)	500,000	0	0	500,000	請確認期程是否辦理保留
	L91B04 111 年度林口高中教學大樓 A 棟老舊廁所整修工	5,050,388	2,086,002	400	2,963,986	僅市款入庫，中央款 440 萬尚未入庫，請確認並辦理收支保留

4. 檢附 111 年度截至 12 月 2 日止**補助款尚未入庫**之暫付計畫執行狀況表，請各處室儘速確認撥款情形及辦理核銷轉正事宜。

	暫付款(補助款未入庫)	核定金額 (A)	核銷(暫付) 金額(B)	請購未核 銷(C)	請購餘額 (D) =(A)-(B)- (C)	備註
教務處	H10011 暫付 111-1 學期優質化(經)-112.7.31	595,000	444,185	148,928	1,887	
	H10012 暫付 111-1 學期優質化(資)-112.7.31	600,000	230,048	343,718	26,234	
	H10013 暫付 111 學年度特色發展工作圈-大聯盟(經)	722,900	669,455	52,693	752	
	H10014 暫付 111 學年度特色發展工作圈-大聯盟(資)	451,000	313,000	134,859	3,141	其中槍枝 13 萬招標中，請確認期程是否辦理保留
	H10017 暫付 111 學年度新北市薪傳教師輔導	50,000	11,340	0	38,660	
	H10018 暫付 111 學年度十二年課程新增鐘點費	180,000	177,660	0	2,340	
	H10021 暫付 111 年 8-12 月身障生助理人員服務	7,528	7,528	0	0	
學	H81P10 暫付 111 年 7 至 8 月教官值班費	4,000	4,000	0	0	

務處	H10008 暫付 111 年度學校約用運動防護人員巡迴	238,699	238,699	0	0	
總	H10001 暫付視力協助服務人員	28,860	28,860	0	0	
	合計	2,610,428	1,857,216	680,198	73,014	

主席裁示：

1. 年度即將結束，各項核銷請大家協助辦理。
2. L71781 111 年度國教署補助學校充實行政人力方案、L81HAQ 111 學年度學校推動國際教育旅行課程發、L81Z47 111 年度教學卓越獎團隊輔導-輔導工作坊、L716M1 111 年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加班費、L716W3 111 全中運五大聯賽選手教練學校獎助金、LB1ASP 新北市學校人員防疫作業加班費等案件尚未執行，請盡速造冊發放或處置。
3. 資本門如未及執行須辦保留，暫付款款項未入者，請承辦人查明催收。

八、秘書室報告：

1. 12/2（五）協助辦理本校教職員工歲末聚餐聯誼活動，感謝多位家長委員捐贈抽獎禮品及紅包，但因與許多活動撞期，以致無法前來同樂，但是許多委員們透過群組表達謝意，希望餐會圓滿舉行。
2. 12/3（六）協助學務處辦理新北市創新教育加速器計畫-前進奧運中，特別規劃辦理「林口盃跑步射擊錦標賽」，期待在林口地區向下紮根，培養在地的優秀選手，剛好這天本校射擊隊學生從國內、外傳來捷報，可見三年來的加速器計畫，慢慢的看到成效，感謝大家的幫忙。
3. 本週會將寒假行事曆初稿準備上傳至雲端硬碟，請各處室可以開始規劃寒假相關活動，秘書室會再通知大家至雲端填寫。

主席裁示：明年度加速器計畫陸續結束後，相關尚須執行的經費可以轉至高優或在地就學大聯盟等計畫辦理。

玖、提案討論：

1. 提案一：補審議「中途離校實施計畫」，如附件 1。（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教育局要求更新各校中途離校輔導實施計畫，並要求於 11 月底報局，註冊組已依照公版實施計畫和本校原有之中途離校輔導計畫製作新版實施計畫，提請審議。

決議：無異議鼓掌通過。

2. 提案二：審議「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校防空疏散避難計畫」，如附件 2。（總務處）

說明：依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11 月 21 日新北教安字第 1112216730 號函及民防法、新北市全民國防手冊、防空演習實施辦法辦理。

決議：無異議鼓掌通過。

主席裁示：相關工作分配請通過後於群組傳給大家，計劃內的承辦人及電話請修正。

3. 提案三：審議「111 年度林口高級中學 歲末祈福大會實施計畫」，如附件 3（學務處訓育組）

說明：為配合本學年度三好校園計畫內系列活動及期中成果報告，相關活動內容流程提請審議。

決議：本案免提交表決，請業務單位列入工作報告逕行辦理即可，各單位配合辦理。

拾、臨時動議：無

拾壹、散會：10 時 35 分。

新北市立林口高中

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計畫^{111.11}

壹、依教育部中華民國111年7月22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84668A 號令修正「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要點」，特訂定本計畫。

貳、本計畫工作項目

一、建立預防機制

- (一) 建置三級輔導策略
- (二) 建置中途離校學生預警機制
- (三) 成立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
- (四) 規畫多元輔導教育措施，提供適性教育課程

二、建立通報與追蹤輔導機制

- (一) 進行通報作業流程
- (二) 啟動追蹤輔導機制

參、實施對象

一、預警對象：

- (一) 當日未到校上課且經連繫無著，無法確定原因之學生
- (二) 中途離校復學之學生（追蹤輔導至穩定就學）。
- (三) 學習狀況不佳之學生。
- (四) 家庭經濟困難或遭遇重大事件之學生。
- (五) 長期缺課通報之學生。

二、中途離校學生通報對象：

- (一)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之學生。
- (二) 學籍管理辦法第十七條第一項之休學學生。

三、長期缺課學生通報對象：

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六條規定，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之學生。

四、轉學學生通報對象：

指學籍管理辦法第十六條所定，由原學校發給轉學證明書之學生。

肆、實施方式

學校設置跨處室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如附件3)，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定期召開相關追蹤輔導會議，評估學生狀況及需要，依下列階段實施適當之輔導策略：

(一) 預防階段

1. 掌握每日到校學生人數與缺（曠）課情形，並針對缺（曠）課學生進行聯繫、通知與追蹤。
2. 學校於規劃課程計畫時，應同時考量學生學習與興趣、性向、能力及需求，於校定課程納入多元彈性之學習內容，提供學生適性修習，並提高學生穩定就學意願。
3. 提供學生多元、適性課程或職業試探，協助其適性發展，以強化學生穩定就學。
4. 學校針對個別學生學習問題或其他特殊需求，運用各種資源，進行差異化教學或補救教學，協助學生有效學習。
5. 評估學生確有轉銜學制或轉學需求者，由學校提出輔導紀錄，協助輔導就讀進修部、實用技能學程、建教合作班或其他學制，或送適性學習社區適性轉學委員會協助學生辦理適性轉學。
6. 針對學生需求，運用相關網絡資源（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家庭教育中心、勞政、衛政、社政、警政、民間團體及醫療資源等），共同協助學生穩定就學。

（二）處理階段

依學生請假規則、缺（曠）課、臨時外出管理等相關規範辦理，並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中途離校輔導機制處理流程」（附件1、2），啟動學校處理程序。

1. 針對無故缺（曠）課學生進行追蹤與掌握。
2. 實施休、轉學學生之適性輔導、追蹤及資源轉介。
3. 針對學生個別因素實施輔導與持續追蹤，視需要轉介相關單位進行適性輔導與協助。
4.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休學或轉學之學生，學校應即填寫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紀錄表（附表1）及採取下列積極處理措施：
 - （1）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之學生，積極協助學生返校就學，必要時依據個案類型偕同學生家長洽請警察機關進行協助。
 - （2）辦理休學之學生，應了解與掌握學生休學原因，定期追蹤輔導，並提供復學相關資訊。
 - （3）辦理轉學之學生，由轉出學校負責追蹤輔導，主動掌握學生情形並協助就學。
 - （4）學生中途離校原因發生（含休學）或復學後，應於3日內完成通報或結案作業。

5. 應每月定期檢視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系統，掌握通報人數及學生現況。

(三) 追蹤階段

1. 檢討個案發生原因與未來防範。
2. 關懷個案學生定期追蹤輔導與協助。
3. 針對個案處理流程檢討與改進。
4. 每學期至少2次定期追蹤輔導通報學生，並線上詳載學生追蹤紀錄表(如附表2)，依學生需要引進跨網絡單位(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家庭教育中心、教育部青年發展署、社政、衛政、警政、勞政)或民間團體資源等，提供多元適性輔導與相關資源介入。
5. 針對有意願復學學生，積極主動聯繫、協助辦理復學相關事宜。
6. 學生如有就業需求，同意將資料提供勞動部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須請學生簽署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如附件4)，學校應妥善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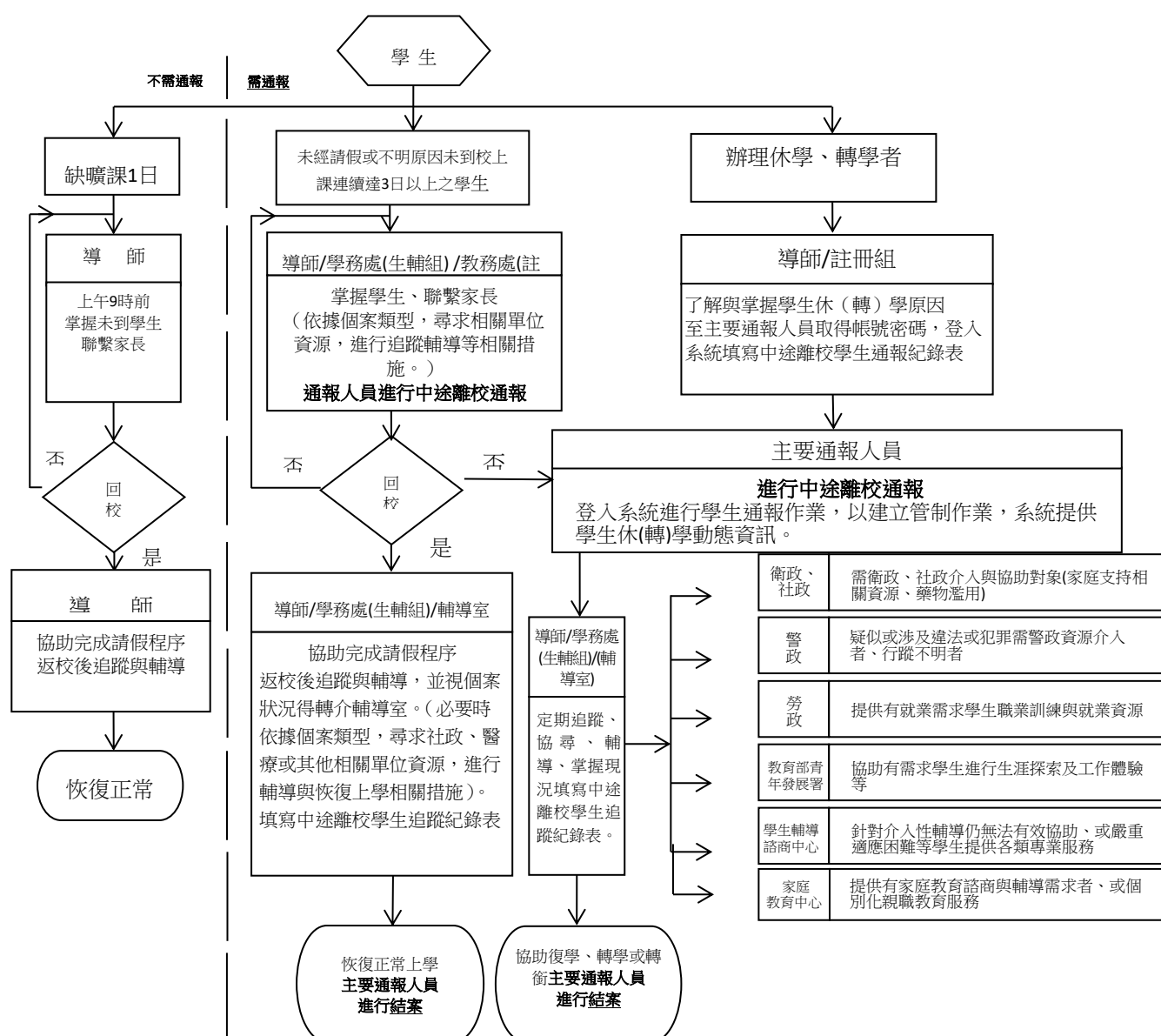
伍、學校應視個案類型訂定具體輔導措施，連結網絡資源，共同協助學生穩定就學或提供相關資源予以協助。

陸、本計畫所定中途離校學生通報、追蹤及復學輔導之期間，自通報之日起，至學生成年止。

柒、學校依辦理情形進行績效考評，並給予適當之獎勵與輔導，以增進推動成效。

捌、本計畫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呈校長核定日起實施，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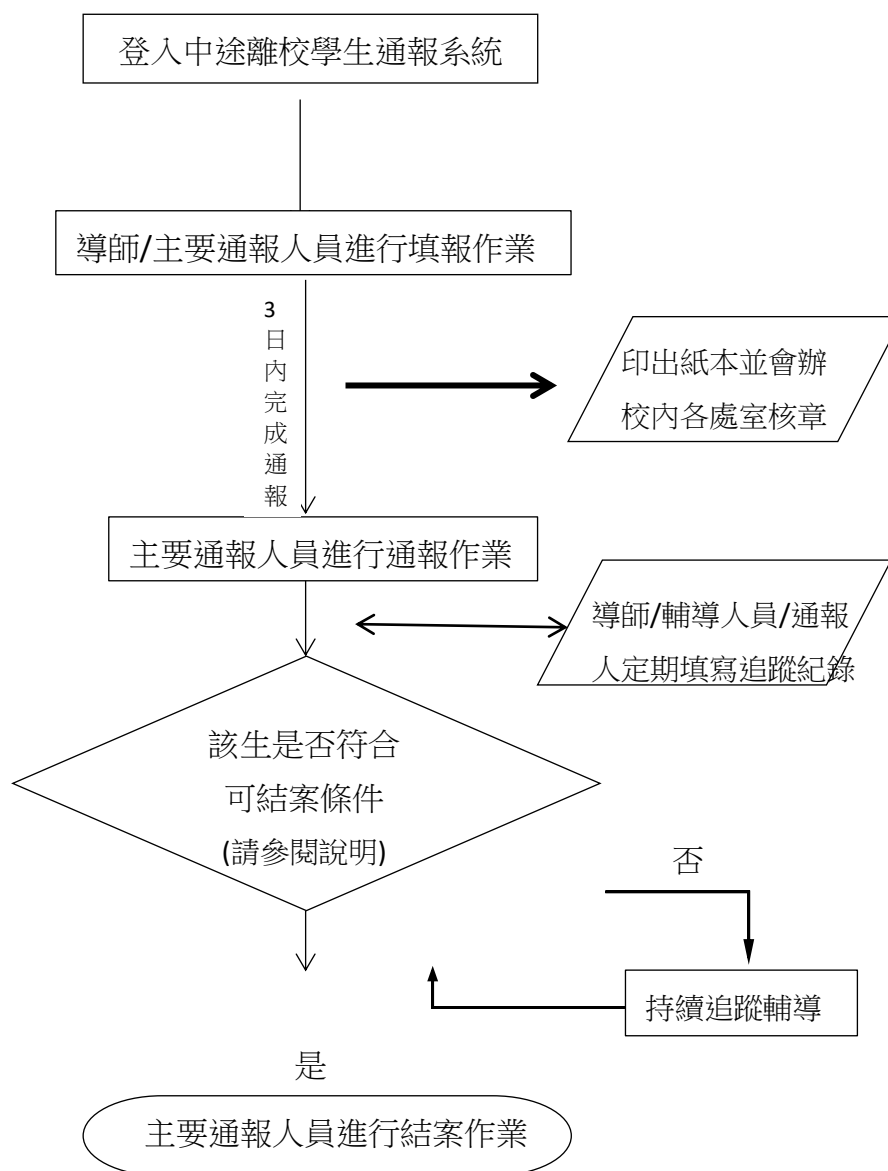
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處理流程



◎中途離校原因類型建議處理方式：

1. 個人因素（因健康狀況、精神或心理疾病、生活作息不規律、物質濫用、藥物濫用等）——轉介醫療機構。
2. 家庭因素（因經濟因素、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受家長職業或不良生活習性影響、家長或監護人虐待或傷害、須照顧家人、親屬失和、居家交通不便、家庭功能不彰等）——協請相關社政單位提供協助。
3. 學校因素（因對學校課程、生活無興趣、缺曠課過多、觸犯校規過多、課業壓力、學習落後、師生關係、同儕關係、校園霸凌等）——輔導小組提供輔導機制。
4. 社會因素（受同儕、朋友影響、加入幫派或不良青少年組織、流連、沉迷網咖或其他不當場所等）——校安通報與警察及相關機關協助。
5. 其他因素

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系統通報處理流程



◎通報對象：(請逕至 <http://leavers.k12ea.gov.tw/> 進行通報作業)

1.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之學生。
2. 依學籍辦法第十七條第一項及第二項之休學學生。
3. 長期缺課學生(日間部：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六條規定，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四十二節之學生。進修部：指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二十二條規定，全學期缺課節數達修習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三十六節之學生。)
4. 轉學學生指學籍管理辦法第十六條所定，由原學校發給轉學證明書之學生。

◎可結案條件：

1. 學生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日後學生返校就學，該生之通報案件即可結案。
2. 學生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3日以上之通報案件，經法院裁定收容可先辦理結案。
3. 學生辦理休學之通報案件，日後學生**返校**復學，該生之通報案件即可結案。
4. 學生辦理轉學之通報案件，日後系統有訊息告知該生已轉入他校，或確定掌握該生已轉至他校，該生之通報案件即可結案。
5. 學生轉學到**專科以上學校或國外學校**，請通報該生轉學後可立即結案，結案說明請填寫該生轉學的學校校名。
6. 依學籍管理辦法第19條廢止學籍者，該生之通報案件即可結案。
7. 學生辦理休學且保有學籍時，需追蹤至成年為止。

新北市立林口高中中途離校學生輔導小組分工編組表

處理小組 職稱	負責人/處 室	成 員	工作職掌
召 集 人	校 長		綜理及督導各組執行事項。
通報組 (主要通 報人員)	教務處 註冊組		1. 進行中途離校通報、結案作業。 2. 應每月定期檢視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系統，掌握通報人數及學生現況。 3. 上傳「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計畫」、「中途離校輔導小組編組表」。 4. 建置及掌握中途離校學生名冊(含進修部)。
生活 輔導組	學務處 生輔組 各導師		1. 掌握學生缺曠課情形及聯繫家長。 2. 協請警、社、醫等資源進行追蹤、協尋及輔導。 3. 協助家庭經濟困難或遭遇重大事件之學生，提供相關資源協助。 3. 進行中途離學生填報作業。 4. 定期追蹤、掌握現況，填寫線上中途離校學生追蹤紀錄表。 6. 無故缺曠課名冊。
教務處	教務處 註冊組 教學組 實研組		1. 規劃課程計畫時，應考量學生學習與興趣、性向、能力及需求，於校定課程納入多元彈性之學習內容，提供學生適性修習，並提高學生穩定就學意願。 2. 訂定事件處理期間成績考查或評量方式。 3. 中途離校學生學籍轉換處理。 4. 訂定復學補救教學方案。 5. 建立學習狀況不佳預警機制。
輔 導 組	輔導主任 輔導老師 導師		1. 提供諮商輔導。 2. 協助中途離校學生家庭支持。 3. 建立中途離校學生個案輔導紀錄。 4. 聯絡校外專業人員(社工、警察等)擔任諮詢顧問。 5. 提供復學生生活輔導。 6. 定期追蹤、掌握現況，填寫線上中途離校學生追蹤紀錄表。 8. 協助輔導學生，針對有需求者送適性學習社區適性轉學委員會協助學生辦理適性轉學。

新北市立林口高中學校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 學生通報紀錄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電話/ 手機	
性別		年級		學制		群別	
科別		班別		畢業國中			
戶籍地址							
居住地址							
監護人姓名		與監護人之關係			監護人電話		
緊急聯絡人		與緊急聯絡人之關係			緊急聯絡人電話		
離校種類	☐ 未經請假或不明原因未到校上課連續達三日以上 ☐ 轉學 ☐ 休學 ☐ 長期缺課學生						
是否有提供就學與就業資訊 (勾轉學、休學者)	學生有轉學意願 ☐ 是 ☐ 否		☐ 提供學習相關諮詢				
			☐ 提供就業相關諮詢				
	學生有就業意願 ☐ 是 ☐ 否		學生有意願參加職業訓練 ☐ 是 ☐ 否				
			學生同意將資料提供勞動部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 ☐ 是 ☐ 否				
學生身分	☐ 一般生 ☐ 原住民 ☐ 新住民子女		☐ 身心障礙學生 ☐ 資賦優異學生 ☐ 社政安置生				
家庭狀態	☐ 雙親 ☐ 單親 ☐ 寄親 ☐ 失親		主要照顧者具身心障礙身分 ☐ 是 ☐ 否		隔代教養 ☐ 是 ☐ 否		
居住狀況	☐ 與父母同住 ☐ 與父同住 ☐ 與母同住 ☐ 獨自賃居 ☐ 僅與兄弟姊妹同住 ☐ 與祖父母輩同住 ☐ 與其他親屬居住 ☐ 住在安置或福利機構 ☐ 其他，說明：						
家庭經濟	☐ 富裕 ☐ 小康 ☐ 一般 ☐ 清寒 ☐ 貧窮						
社會福利	☐ 低收入戶 ☐ 中低收入戶 ☐ 特殊境遇家庭 ☐ 身心障礙補助 ☐ 脆弱家庭補助 ☐ 兒少自立方案						
離校時間	____年____月____日		離校次數	____次			
目前狀況	1. ☐ 規劃轉學 ☐ 規劃工作 ☐ 沒有規劃 ☐ 已在工作 ☐ 其它：_____ 2. ☐ 離校 ☐ 離家 ☐ 離校在家 3. ☐ 個人行蹤不明(家人是否報警？ ☐ 是 ☐ 否) ☐ 全家行蹤不明 ☐ 以上皆非						
離校原因：主要原因(單選) 一、個人因素 ☐ 課業程度落後 ☐ 不喜歡就讀的科系 ☐ 缺曠課過多 ☐ 觸犯校規過多 ☐ 無法承擔課業壓力 ☐ 健康狀況不佳 ☐ 結婚 ☐ 懷孕或生子 ☐ 生活作息不規律 ☐ 觸犯刑罰法律 ☐ 突發重大事件，說明：_____ ☐ 就業 ☐ 精神或心理疾病 ☐ 藥物濫用 ☐ 物質濫用 ☐ 沉迷網路 ☐ 其他，說明：_____ 二、家庭因素 ☐ 經濟因素 ☐ 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家長或監護人重殘或疾病、離婚或分居、去世、失蹤) ☐ 受家長職業或不良生活習慣性影響 ☐ 被家長或監護人虐待或傷害 ☐ 須照顧家人 ☐ 親屬失和 ☐ 居家交通不便 ☐ 家庭功能不彰 ☐ 其他，說明：_____ 三、學校因素 ☐ 對學校生活感覺乏味 ☐ 師生關係不好 ☐ 同學關係不佳 ☐ 校園霸凌 ☐ 其他，說明：_____ 四、社會因素 ☐ 受校外朋友影響 ☐ 加入幫派或不良青少年組織 ☐ 流連不當娛樂場所 ☐ 其他，說明_____ 五、其他因素 ☐ 離境(移民、旅遊、遊學) ☐ 不明原因之失蹤或出走 ☐ 其他，說明：_____							

離校原因：次要原因(可複選，合計至少1項、至多3項)

一、個人因素

- ☐無法跟上課程進度 ☐不喜歡就讀的科系 ☐缺曠課過多 ☐觸犯校規過多 ☐課業壓力太大 ☐健康狀況不佳 ☐結婚
☐懷孕或生子 ☐生活作息不規律 ☐觸犯刑罰法律 ☐突發重大事件，說明：
☐就業 ☐精神或心理疾病 ☐藥物濫用 ☐物質濫用 ☐其他，說明：。

二、家庭因素

- ☐經濟因素 ☐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家長或監護人重殘或疾病、離婚或分居、去世、失蹤）
☐受家長職業或不良生活習性影響 ☐被家長或監護人虐待或傷害 ☐須照顧家人
☐親屬失和 ☐居家交通不便 ☐家庭功能不彰 ☐其他，說明：。

三、學校因素

- ☐對學校生活感覺乏味 ☐師生關係不好 ☐同學關係不佳 ☐校園霸凌 ☐其他，說明：。

四、社會因素

- ☐受校外朋友影響 ☐加入幫派或不良青少年組織 ☐流連、沉迷網咖或其他不當場所 ☐其他，說明：。

五、其他因素

- ☐離境（移民、旅遊、遊學） ☐不明原因之失蹤或出走 ☐其他，說明：

導師	學務處	輔導室	教務處	校長
電話：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註冊組長 教務主任	

☐已通報 通報人簽章：

新北市立林口高中學生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

學生追蹤紀錄表

通報字號：

通報字號		學生姓名		身分證字號	
電話/手機		出生日期			
追蹤方式	☐ 電訪 ☐ 家訪 ☐ 通訊軟體 ☐ 其他追蹤，說明：				
居住狀況	☐ 離校在家 ☐ 離校離家				
目前生活狀況	☐ 已在工作 ☐ 準備或正參加職訓或職涯試探 ☐ 準備轉/復/升學中 ☐ 準備或正在找工作 ☐ 沒有規劃 ☐ 生病/健康問題 ☐ 實驗教育 ☐ 司法介入中 ☐ 宗教信仰 ☐ 行蹤不明(☐ 追蹤時間 ☐ 追蹤方式 ☐ 查找情形，說明：_____) ☐ 服兵役 ☐ 其他情況，說明：				
輔導處遇	☐ 學校師長持續追蹤 ☐ 轉介心理師/諮商師 ☐ 轉介醫療 ☐ 通報社政 ☐ 轉介勞政資源 ☐ 轉介青年署生涯探索相關計畫 ☐ 報警協助 ☐ 其他轉介				
轉介勞動部	學生同意將資料轉介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供就業相關服務 ☐ 是 ☐ 否				
日期	通報追蹤紀錄			紀錄人員簽名	
結案原因	離校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 ☐ 返校復學 ☐ 其他高中職就讀 ☐ 就讀專科以上學校 ☐ 放棄學籍 ☐ 廢止學籍(依學籍法第19條) ☐ 死亡 ☐ 出國留學/移民 ☐ 法院裁定收容				
說明：1. 學生發生中途離校（含休學）或復學時，學校應於3天內完成系統通報並填寫線上追蹤紀錄。 2. 學校應指派專人於中離通報系統每學期至少2次線上填報追蹤紀錄，並依學生需求，聯繫或轉介相關網絡資源，以利後續之輔導。 3. 轉介勞動部，需有學生簽署個資同意將資料提供勞動部。 4. 中途離校輔導小組應定期檢視中途離校通報系統個案學生追蹤紀錄，並即時掌握最新動態以協助後續相關處置。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1. 本同意書係本校_____、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勞動部、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於您辦理休學、轉學中途離校時，為提供您就業情報、職涯規劃、求職登記及就業市場訓練課程等客製化專業協助，所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本次蒐集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生日、手機號碼或市話號碼、聯絡地址、電子郵件、就讀學校名稱、科別(學程)名稱及年級。
3. 您同意本校、國教署、勞動部、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供您就業服務所需，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與您進行聯絡。
4.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校：(1)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或(5)請求刪除。但因本校及國教署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需者及受其他法律所規範者，得拒絕之。
5.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校及國教署您的個人資料，但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發現不足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本校、國教署、勞動部、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有權不提供您就業服務。
6.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7. 您瞭解本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本校、國教署、勞動部、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及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服務蒐集、處理及使用您的個人資料之效果。

手機號碼或市話號碼：

聯絡地址：

電子郵件：

☐我已詳閱本同意書，瞭解並同意受同意書之拘束（請打勾）

立書人(學生本人):_____

立書人法定代理人:_____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校防空疏散避難計畫

111年12月6日 行政會議訂定通過

壹、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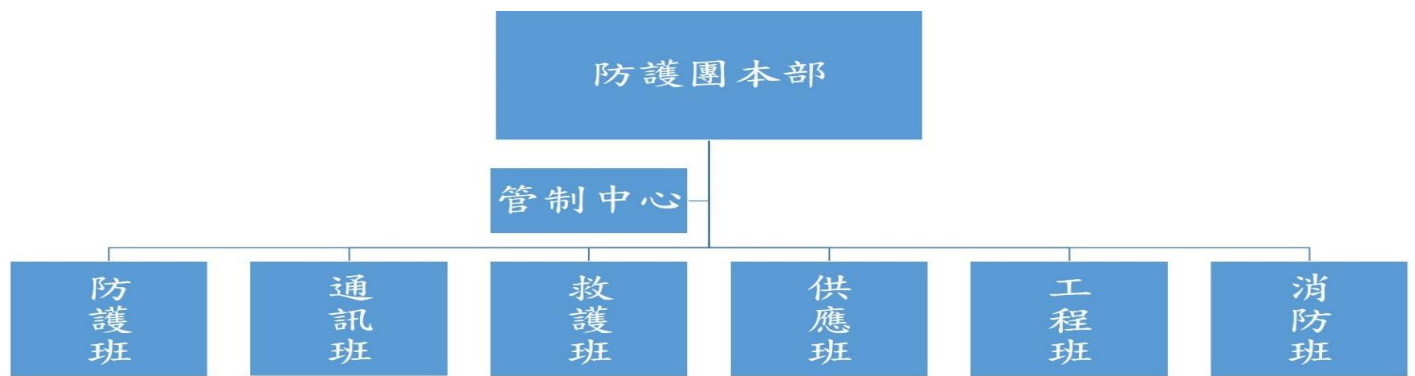
- 一、民防法。
- 二、防空演習實施辦法。
- 三、民防團隊編組訓練演習服勤及支援軍事勤務辦法。
- 四、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防護團編組教育演習及服勤辦法。
- 五、教育部防災疏散相關會議記錄。
- 六、新北市全民國防手冊。
- 七、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11月21日新北教安字第1112216730號函辦理。

貳、目的

為於空襲警報發布時，讓學校各單位人員防空疏散避難有所準據，並事先熟稔疏散動線，律定本校防空疏散避難計畫，以利各單位人員能迅速進行疏散避難行動，保障師生生命安全。

參、任務分配及處置作為

- 一、平時由學校總務處協調規劃本校防空疏散避位置分配表及疏散位置圖；警報發放時，則由本校防護團負責本校人員疏散與避難作業。
- 二、防護團編組及任務執掌
 - (一) 依據民防法第五條第二項規定及「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防護團編組教育演習及服勤辦法」，本校應編組學校防護團（以下簡稱防護團），本校教師、職員及學生應參加防護團編組，以達平日及戰時防災救護。
 - (二) 本校編有防護團成員三十九人，團長由校長兼任；副團長一人至三人、總幹事一人、幹事一人至三人，由團長遴選適當人員專任或兼任。管制中心及其餘各班由學校各單位派員兼任，防護團設團部，下設消防班、救護班、工程班、防護班、供應班級其他必要之特業班，指揮系統如下：



(三) 防護團各組織於防空疏散避難之任務執掌(如附件1)

三、防空疏散避難演練實施前

(一) 確認學校防空避難處所位置【請至內政部警政署全球資訊網「防空疏散避難專區」(<https://adr.npa.gov.tw/>)、新北市政府警察局「防空避難專區」(<https://www.police.ntpc.gov.tw/cp-3176-75415-1.html>)，或下載新北市 iPolice APP (點選「防空疏散避難專區」) 查詢學校防空避難處所位置】，以利疏散避難規劃。



新北市 iPolice APP

- (二) 倘校內無地下室、週邊無防空避難處所或地面層不足容納所有人數之學校，得規劃在2樓以下建築室內空間實施避難，惟應建立相關數據並納入該建築主管單位疏散避難規劃。
- (三) 完成防護團編組，規劃全校師生防空避難處所疏散動線及位置，並於校園安全地圖（空襲災害）標示，修訂後之校園安全地圖須於學校網頁公告。
- (四) 為利各同仁熟悉疏散動線及避難位置，全體演練時，各辦公室及教室，除留守1人外，其餘人員均應參與演練；平時防護團得定期召集部分防護團成員及各處（室）指定2名代表，進行小型演練，以落實防護團勤務支援各單位人員熟悉疏散動線與避難位置，以利於警報發放時，協助疏散與引導學生、同處（室）成員避難；另應完成防空避難處所設備維護（照明、通風及消防等設施）及環境檢整（避

- 免積水及髒亂，出入口保持暢通），並於演練前再次確認。
- (五) 藉由朝、週會、融入相關領域課程及彈性時間等時機，適時教導學生防空疏散避難目的與要領，並熟悉疏散動線及防空避難集合位置。

四、防空疏散避難演練實施中

- (一) 學校可透過廣播系統，模擬播放空襲警報信號（1長2短，連續3次，長音15秒、短音5秒、音符間隔5秒總計115秒），為避免人潮擁擠，請依防空避難地圖疏散路線疏散，並至疏散避難位置避難。
- (二) 防護團不待指示，至任務分配位置集合，按任務編組穿著及攜帶個人裝具，分別至任務位置進行疏散引導或防災物品搬運。
1. 由管制中心通報學校管理單位，工程班確認各建築物機電管制情形。
 2. 學校辦公大樓及教學大樓不對外開放民眾疏散避難，警報發放時由防護班確認門禁管制情形，包含人員及車輛之進出管制（聯繫林口分局文化派出所）。
 3. 由通訊班確認各樓層安全門、進出通道口及避難動線是否暢通（指派2人分別由各樓兩側樓梯逐層向下巡查，巡查後前往避難區協助導引學校各單位人員分散於避難位置）。
 4. 由防護班指派副組長及組員五人分別於教學大樓A、B、C、D棟及行政大樓樓層兩側樓梯處協助引導各單位人員至疏散避難位置避難。
 5. 救護班人員疏散至避難位置後，立即籌設救護站，聯絡醫療支援，協助傷患收容、急救與送醫。
 6. 如有火災等災情，由消防班負責搶救，如無災情，消防班則支援各隊必要之工作。
 7. 學生：攜取個人貴重物品及衣物，遵循不推不跑不語原則大步往防空避難處所前進。外堂課或不在班學生不再返班，直接向避難集合位置移動；在場導師或任課老師

協助引導學生疏散。

8. 專任老師、教練及校內其他人員：配合演練全數往指定位置集合。

9. 遭遇空襲狀況，個人掩蔽要領如下（應事先對學生教育宣導）：

(1)選擇：盡量選擇混凝土材質之堅固建物進行掩蔽。

(2)避離：離開高樓地帶、玻璃外牆及家室窗戶等，進入室內及背離窗戶區域。

(3)姿勢：背向窗戶或爆炸方向，盡量壓低身體，採跪或趴下姿勢，拱起身體胸口離開地面。以雙手遮住眼睛(可使用毛巾覆蓋)，拇指摀住耳朵，嘴巴微張如附圖（爆炸會產生強大推震力，震飛人車或造成無數飛濺破片，其次爆炸衝擊波不管有沒有牆壁等遮蔽物，都會對周遭產生瞬間壓力差，可能對人體造成耳膜破裂、眼球突出或內臟損傷等傷害）。

避難姿勢



- 1.採跪姿
- 2.身體微拱
- 3.胸口遠離地面
- 4.雙手遮住眼、耳
- 5.嘴巴微張

(三) 人員離開教室、辦公室、上課場地或各場域應隨手關燈，管制燈火；教室門、窗同步關閉，若有裝設窗簾、百葉窗等亦併放下及閤上，如特殊工作或緊急狀況需要室內照明時，應將光源調弱並做適當阻隔，以光線不外露為原則。

(四) 警報發布時，第一時間找到能夠抵擋飛散破片遮蔽物，人員若處於室外，應避離高樓層玻璃外牆，盡速進入室內通道、走廊；校園內車輛應即靠邊熄火，人員覓地掩避之情形，校門只進(僅限人員徒步進入)不出（避免校內車輛移動影響人員疏散避難），若周遭有混凝土材質之堅固建物，應立即前往避難，並儘量壓低身體。

(五) 防護班於各重要動線、節點之引導人員，於完成教職員工生疏散引導後，立即回到防空避難處所，並對所負責場域週邊確認淨空；所有人員到達集合位置後立即點名及回報管制中心，若有人員未到情形，應溯往原因、位置及動線等，管制中心指派人員尋找。

- (六) 全校完成點名後，通訊班即向團長(校長)進行狀況回報(演習時採模擬回報)。
- (七) 幼兒園以下園所，統一採就地避難方式演練，惟應注意門窗緊閉、關燈、離開窗戶，並適當安撫幼生情緒。
- (八) 針對行動不便或身心障礙者，應先期完成互助組編組，指派專人於疏散避難時提供適當協處。
- (九) 透過廣播系統模擬播放解除空襲警報(1長音，90秒)，演習結束。
- (十) 疏散期間會客停止，洽公人員應隨單位移動，施工人員停止施工並由單位派員引導至避難位置。

五、防空疏散避難演練實施後

- (一) 於演習(含預演)結束後通盤研討演練狀況之設定、應變編組指揮操作情形、各班合作與銜接細節、各班裝備機具配發需否調整、疏散動線及集合位置之適切性等，並考量老師代表及學生代表之意見與分享內容，逐次修正及驗證。
- (二) 應持恆檢查及維持防空避難設備之完好狀態，適時維修並列入年度補強規劃。

肆、一般規定：

一、物資準備：

先行盤點緊急避難物資存量，遇警報發放時，如有緊急避難物資之需求時(如口罩、耳塞、醫療包紮用品、探照燈、手電筒、打火機、刀具、礦泉水、乾糧、毛巾、筆、面紙、筆記本等)，依各避難處所面積比例合理分配各單位可領用數量。

二、學校確認防空避難處所位置及容納人數，先期規劃疏散路線，於防空疏散位置圖標示防空避難處所位置，並完成相關機電、照明及消防等設施(備)檢整。

三、避難空間計算方式依現行法令規定，每人分配0.75平方公尺並扣除停車空間進行規劃。

四、**參考資料：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校防護團編組名冊、防空疏散位置分配表、校園防空疏散位置圖、防空警報聲響識**

別方式。(附件1至4)

五、鑑於戰爭型態改變，於空襲緊報發布後，就近進入防空疏散避難，若無法及時進入，則就地實施掩蔽。

六、承辦人及電話：陳韻涵幹事；02-26009482轉604。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學校防護團編組名冊						
班別	編組職務	職稱	姓 名	攜帶物品	編組職掌	學生納編
團本部	團長	校長	高栢鈴		綜理全般業務	配置學生4名
	副團長	秘書	涂志賢		襄助團長處理全般業務	
	副團長	教務主任	蘇秀玉		襄助團長處理全般業務	
	副團長	主任輔導教師	賴佑華		襄助團長處理全般業務	
	總幹事	總務主任	陳志煒		承團長副團長之命處理本團業務	
	幹事	庶務組長	賴文瑛		辦理各項防護團業務	
管制中心	主任	學務主任	陳司樺	名冊	勤務管制、警報發放、情報傳遞	配置學生4名
	副主任	訓育組長	熊家豪	名冊	管制執行勤務	
	組員	教學組長	林鉅逢	名冊	情報傳遞及通信聯絡	
	組員	註冊組長	楊可倫	名冊	情報傳遞及通信聯絡	
防護班	班長	生活輔導組長	雷宏鈞	哨子、警棍	指揮班員執行巡邏校園對人員管制與秩序維持	配置學生4名
	副班長	生活輔導員	黃民松	哨子、警棍	協助班長執行巡邏校園對人員管制與秩序維持	
	班員數員	數員	劉朝熙 林奉諭 林麟玲 杜秋香 張錦綉	哨子、警棍	1. 執行巡邏校園對人員管制與秩序維持，確認門禁管制情形。 2. 派員引導人員疏散、維持人員秩序。	
通訊班	班長	圖書館主任	王耀輝	無線電對講機	指揮班員與有關單位保持通訊聯絡	配置學生4名
	副班長	資訊組長	黃俊欽	無線電對講機	協助班長與有關單位保持通訊聯絡	
	班員	數員	劉怡慧 蘇秀文 張雅婷	無線電對講機	1. 平時應隨時留意並通知相關處室維持避難動線暢通。 2. 與警政機關等有關單位保持通訊聯絡 3. 蒐集資訊與傳遞。	
救護班	班長	衛生組長	陳咧哪	擔架、急救箱	指揮班員執行傷患救護勤務	配置學生4名
	副班長	體育組長	蕭牧心	擔架、急救箱	協助班長執行傷患救護勤務	
	班員	護理師	劉冠麟 龍鳳儀	擔架、急救箱	1. 設立救護站、聯絡醫療支援。 2. 協助傷患收容、急救與送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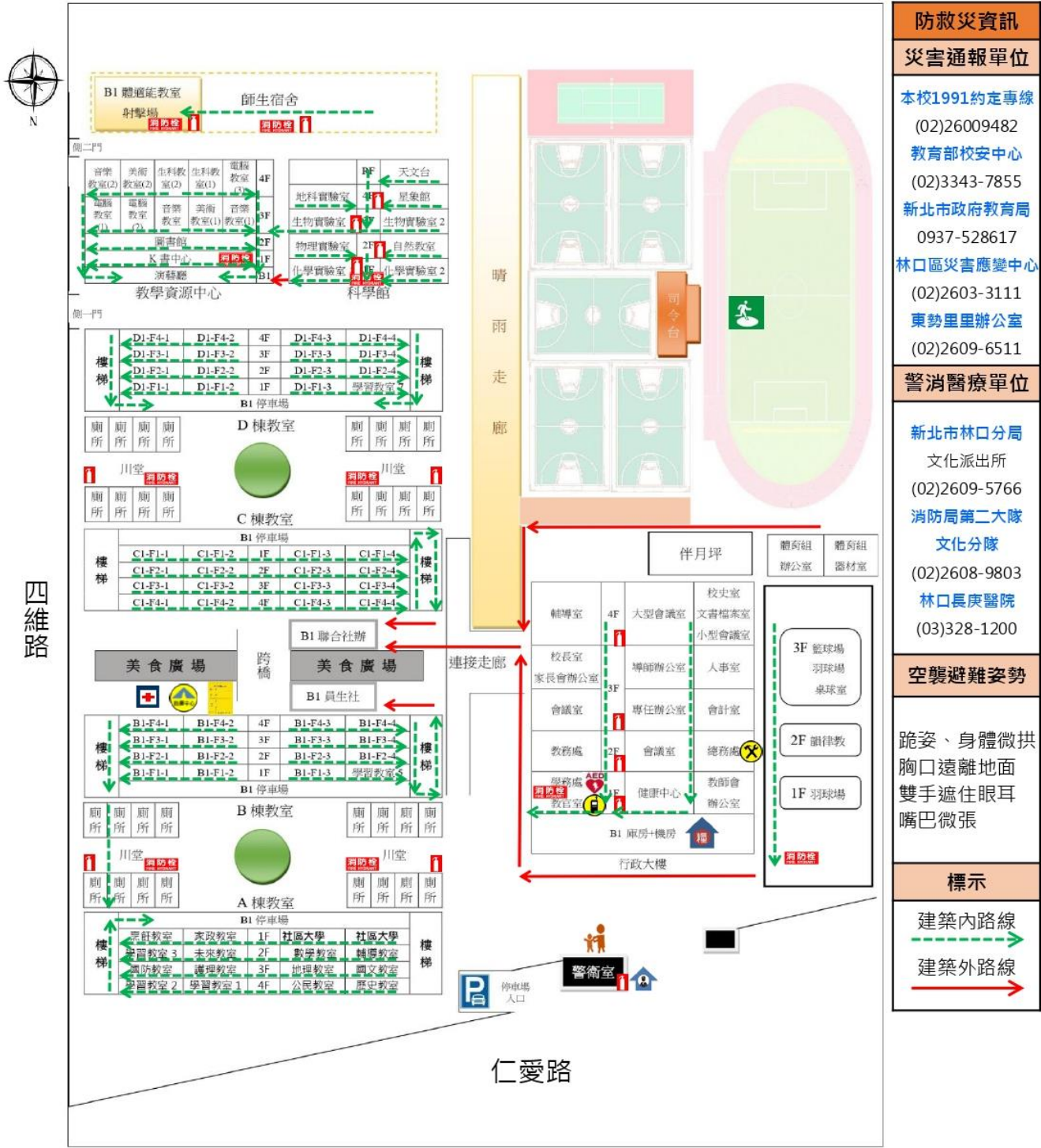
供應班	班長	人事主任	李麗雪	飲用水、食物	指揮班員執行供應勤務	配置學生4名
	副班長	會計主任	蘇櫻霜	飲用水、食物	協助班長執行供應勤務	
	班員	數員	陳韻涵 吳玫茵	飲用水、食物	1. 蒐集防護器材、口糧、飲水、物資等急救災物品。 2. 分配及發送物資。	
工程班	班長	設備組長	王明旭	搶修工具	指揮班員執行工程搶修勤務	配置學生4名
	副班長	社團活動組長	吳鴻雄	搶修工具	協助班長執行工程搶修勤務	
	班員	數員	張輝雄 李美惠 林阿英	搶修工具	1. 平時應隨時注意大樓機電功能是否正常運作。 2. 緊急疏散時，關閉光源；緊急疏散後，修護水、電。 3. 協助人員逃生。	
消防班	班長	試務組長	顏華漢	滅火器、水桶	指揮班員執行消防勤務	配置學生4名
	副班長	實驗研究組長	黃偉智	滅火器、水桶	協助班長執行消防勤務	
	班員	數員	黃志賢 蔡家裕	滅火器、水桶	1. 搶救災情。 2. 支援必要之工作。 3. 執行消防勤務	

附件2

新北市立林口高中防空疏散位置分配表		
地點	避難單位(對象)	人數
教學大樓A棟	社區大學	200人
	專科教室	
教學大樓B棟	高三 1-15班	400人
教學大樓C棟	高二 1-15班	400人
教學大樓D棟	高一 1-15班	400人
行政大樓	教職員工	100人
活動中心	體育組	100人
	體育課班級	
科學館	自然課程班級	100人
教學資源中心	藝能科課程班級	100人
附記	1. 各避難場所保管單位，於空襲警報發放時儘速開啟，各樓梯通道保持暢通，各教室、辦公室及其他有人員活動場所，應緊閉門窗(簾)、關閉室內(外)電燈、避免人員進出，並實施水電管制。 2. 各機敏處所或重要設施地點可指派適當人力留置看守。	

附件3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校園防空疏散位置圖

新北市立林口高級中學-校園防空疏散位置圖	經度 東經121度38分08秒	111.11.24
	緯度 北緯25度07分22秒	總務處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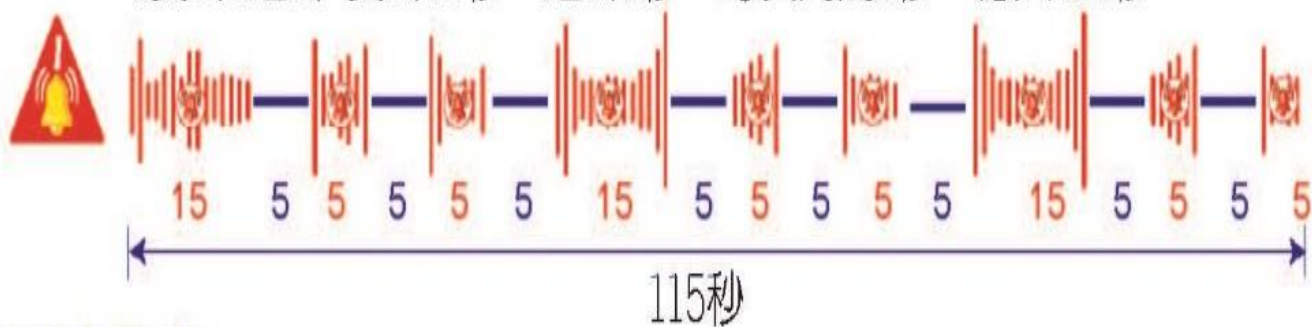


防救災資訊
災害通報單位
本校1991約定專線 (02)26009482 教育部校安中心 (02)3343-7855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0937-528617 林口區災害應變中心 (02)2603-3111 東勢里里辦公室 (02)2609-6511
警消醫療單位
新北市林口分局 文化派出所 (02)2609-5766 消防局第二大隊 文化分隊 (02)2608-9803 林口長庚醫院 (03)328-1200
空襲避難姿勢
跪姿、身體微拱 胸口遠離地面 雙手遮住眼耳 嘴巴微張
標示
建築內路線 建築外路線

圖例	室外避難處所		指揮中心		急救站		滅火器	
	物資儲備點		救援器材放置點		通訊設備放置點		AED	
	消防栓		災時家長接送區		警衛室		防空避難所	

緊急警報：

1長聲2短聲 長聲15秒，短聲5秒，每次間隔5秒，總共115秒



解除警報：

1長聲90秒



新北市立林口高中 111 年度 歲末祈福大會實施計畫

111.12.06 行政會議通過

一、活動名稱：111 年度林口高中歲末祈福大會

二、活動宗旨：1.藉此活動增加本校高三學生於學測前增加「自我效能」(self-efficacy) 能力。

2.結合三好校園目標：「存好心、說好話、做好事」提升本校品德教育環境風氣，培養正向感恩「沉浸式教學」的優良環境。

3.增加校內師生情誼及品德倫理，全校師生對於未來設下成長目標，並對於來年學校能持續精進卓越。

三、主辦單位：學務處、本校學生活動發展工作隊

四、協辦單位：校長室、家長會、總務處

五、活動對象：活動現場－全體高三師生、祈福廊道－全體師生。

六、時間地點：民國 111 年 12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15：10～17：00

七、活動流程：

日期/時間	活動內容	執行單位
12/18~12/31 籌備期	拍攝學生祝福感言及影片後製 以及籌備其他相關事宜	訓育組、社團組
12/23(五) 11：00-12：00	竹林山寺實地祈福活動	校長、行政同仁及高三導師
12/28(三) 14:00-14:20	活動中心一樓場地清潔	學務處衛生組
14:00-15:00	高三期末考結束進行清潔工作	
15:00~15:10	高三各班在活動中心集合	學務處生輔組
15:10~15:15	開場音樂演奏	熱音社
15:15~15:30	校長及家長會長致詞	校長室、家長會
15:30~16:00	播放祈福影片	學務處訓育組 總務處事務組
16:00~16:30	導師致贈象徵禮品，意謂高中金榜， 學生宣讀祈福誓詞	學務處訓育組
16:30~16:50	發送包糕粽禮品	學務處訓育組、活動發展工作隊
16:50~17:00	離場	學務處生輔組

九、本計畫呈校長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